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的重大损失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重大损失的基本情况

2021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28.44亿元，同比下降52.75%，全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6.25亿元，主要原因如下：

1、境外特定客户终止采购关系产生的影响：

(1) 公司与特定客户相关的产品出货量同比大幅度下降。

(2) 公司承担了与特定客户业务相关的子公司在终止采购关系后所产生的运营成本。

2、因国际贸易环境发生较大变化，公司H客户智能手机业务受到芯片断供等限制措施，导致公司多个产品出货量同比大幅下降。

3、公司对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进行减值测试，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具体如下：

(1) 应收款项信用减值损失

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单项重大组合	单项金额重大且单独计提的应收款项	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款项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账龄风险组合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外所有应收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期末余额为41,034.72万元，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6,714.39万元，本年度核销坏账金额753.61万元，外币折

算差额等减少坏账准备 0 万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期末余额为 979.52 万元，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09.47 万元，本年度核销坏账金额 4.07 万元，外币折算差额等减少坏账准备 9.23 万元。

（2）存货跌价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相关规定，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公司 2021 年度营业收入同比大幅下降，部分设备闲置导致单位成本上升。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准则以及相关规定的要求，对期末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执行减值测试。以产品最近订单售价为基础、扣除加工成最终产品并销售的加工费用和销售费用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计提存货减值损失。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年初存货跌价准备 32,709.87 万元，本次按照存货的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跌价准备 37,934.85 万元，期末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消失，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 2,073.70 万元，本年度因出售等因素导致的其他影响金额 11,023.00 万元，期末存货跌价准备余额 57,548.02 万元。

（3）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根据准则以及相关规定的要求，对期末固定资产进行全面清查，采用市场法或收益法重新估计相关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应当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应当按照该资产的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资产的市场价格通常应当根据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在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情况下，应当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

额，该净额可以参考同行业类似资产的最近交易价格或者结果进行估计。

按照上述规定仍然无法可靠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以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

2021年3月，受到境外特定客户终止采购关系影响，公司与境外特定客户相关的机器设备可能存在减值迹象。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综合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对于存在减值的固定资产，根据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孰低，确认资产减值损失，2020年度计提相关减值准备235,679.27万元。

2021年4月，公司分别以170,000万元、72,000万元的价格将其持有的广州得尔塔影像技术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子公司江西晶润光学有限公司拥有的与向境外特定客户供应摄像头相关业务的经营性资产转让/出售给闻泰科技。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于2021年3月30日披露的《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及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2）。

2021年10月，公司子公司江西展耀微电子有限公司以出售其子公司股权和放弃同比例增资权的方式转让了对公司持有的部分与境外特定客户触控业务相关的设备等经营性资产的控制权。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于2021年10月14日披露的《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及放弃同比例增资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01）。

2021年，对于与境外特定客户业务相关的其他资产，公司仍积极寻求对外转让、内部综合利用等措施，降低实际损失。2021年度公司出售了部分剩余相关资产（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于2021年9月16日披露的《关于拟出售子公司股票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4），但受产线配套复杂程度、客户加工需求、预算及相关市场发生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公司未能就部分与境外特定客户相关的剩余设备等资产与原收购意向方达成交易，公司聘请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对该部分设备再次进行减值测试评估。

除上述交易涉及子公司股权和资产外，公司对其他资产同步进行了全面清查，并聘请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部分设备进行减值测试评估，重新估计相关资产的可收回金额。结合评估结果，公司2021年度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57,519.48万元，在建工程减值准备91.92万元，合计57,611.40

万元。

(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2021 年度，因市场环境发生较大变化，公司多个产品出货量同比大幅下降。公司根据准则及相关规定要求，对期末无形资产进行全面清查，经公司评估，相关产品对应的专利权和专有技术存在减值迹象。

因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也无可参考的同行业类似资产的最近交易价格或者结果，公司以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结合行业环境、技术发展趋势、生产经营情况、无形资产具体内容、产品结构类型、工艺优化等因素，经与公司研发部门、专利部门综合评估，预计该部分专利权和专有技术未来无法为公司带来净现金流入。

同时，公司聘请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相关产品对应的专利权和专有技术进行减值测试评估，结合评估结果，公司 2021 年度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20,598.96 万元。

4、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为盘活公司闲置资产，提高资产运营及使用效率，公司处置部分子公司的土地使用权及厂房，对报告期内的利润产生了一定影响。

5、公司对参股公司安徽精卓光显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相关资产减值损失进行了补偿，金额为 19,614.42 万元。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7 日披露的《关于出售安徽精卓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

6、公司相关参股公司报告期内经营出现亏损，导致公司承担相应的投资损失，公司按照权益法对相关参股公司确认了投资损失 31,551.12 万元。

7、公司在发展核心业务的同时积极拓展新业务，布局智能汽车、VR/AR、工业、医疗、运动相机等新领域产品等光学光电业务，新业务研发投入较大，对报告期内利润产生了一定影响。

二、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2021 年度的业绩亏损估计会对本公司生产经营状况、财务情况或偿债能力产生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本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116,994.29 万元，将影响公司本期利润总额-116,994.29 万元。公司本次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已经大华会计

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及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评估。

后续拟采取的措施：

1、引领创新升级，增强客户粘性

公司将以客户需求为导向，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紧盯行业发展新技术趋势，集中力量进行技术创新突破，强化前瞻性技术研发和产业化导入，保持技术领先地位。

2、优化商业模式，加强资源整合

公司将在现有业务基础上，规划未来发展路径和产业布局，持续优化商业模式，“轻资产重研发”，实施精细化管理，提升盈利能力和核心竞争力；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加强资源整合，发挥产业协同效应，拓展众多新应用领域。

3、加强人才储备，激发组织活力

坚持内部培养与外部引进相结合的人才管理方法，提供更加明晰的上升途径和更加灵活的岗位调度机制，倡导员工关怀，培养和吸引优秀人才。公司积极推动高端技术及管理人才引进，扩大与国内外知名高校合作，加强管理培训机制，优化人力资源配置，建立起多层次多样性的人才队伍；同时，公司将为核心人才提供多元化的激励方案。

4、加强经营目标管理，提高经营质量

公司以经营利润为导向，审慎、客观地强化以财务指标为核心的经营管理理念，加强对市场和客户需求分析，合理配置资源，强化经营计划管理，加强存货、期间费用管理及资金保障，持续改善资产负债率、经营性现金流等核心财务指标，提升运营管理效率，负债结构和成本持续优化，降低期间费用。

5、坚持合规合法，防范经营风险

公司始终坚持“合规第一、行稳致远”的经营原则，积极倡导依法经营，严格遵守国内及国际相关法律法规，积极规避经营过程中的风险隐患。加强廉政建设，牢固树立依法经营的意识，营造健康发展、合规经营的良好氛围。

特此公告。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8日